

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

学习规划建议每日问答

## 怎样理解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紧密结合

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《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》提出，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紧密结合。不断增进民生福祉，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，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根本目的。消费对经济发展具有基础性作用，既是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的重要支撑，又是提升人民幸福感获得感的重要渠道。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紧密结合，是当前和未来一个时期扩大内需、提振消费、建设强大国内市场、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一个重要着力方面，是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、不断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的关键举措。

从惠民生、促消费二者之间的内在联系和逻辑关系看，惠民生是促消费的前提和基础，促消费是惠民生的重要途径。消费是收入的函数，就业是财富之本、收入之源，居民消费的能

力和意愿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就业和收入增长状况；在居民收入一定的情况下，生育、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生活中的具体问题，都可能直接影响居民消费意愿。从近年情况看，我国民生保障水平不断提高，消费已经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主引擎。但也要看到，受多重因素影响，就业和居民收入增长承压，收入分配结构有待优化，消费能力和意愿不足等问题仍然较为突出。

必须深刻认识到，只有就业更加充分、更高质量，居民收入持续稳定增加，社会保障和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升，消费增长的基础才能更加稳固；只有不断加大投资于人的力度，加强覆盖全生命周期的人力资源开发投入，才能形成“人力资本提升—居民收入增加—消费拉动经济增长”的良性循环；只有不断完善消费政策，解决好优质消费供给不足、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不健全等突出问题，才能更好满足

人民生活品质提升的需要。在外部不确定因素增多，国内稳增长、稳就业、稳预期压力加大的情况下，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紧密结合，推动宏观政策的着力点更多转向惠民生、促消费，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、促进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相协调的必然要求，是破解外部遏制打压、增强国内大循环内生动力和可靠性的必然要求，是进一步提升宏观经济治理效能，促进形成更多由内需主导、消费拉动、内生增长的经济增长模式的必然要求。要从全局高度和长远角度，理解和把握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紧密结合的重要性。

“十五五”时期，要精准施策推动惠民生和促消费紧密结合。在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的具体工作中，一是统筹促就业、增收入、稳预期，增强居民消费能力。强化就业优先政策，多渠道稳定和扩大就业，优化创业

促进就业政策环境，支持重点群体就业。增加城乡居民收入，促进工资性收入合理增长，进一步拓宽财产性收入渠道，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。健全社会保障体系，稳步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加大生育养育支持力度，强化教育支撑，提高医疗养老保障能力，保障群众基本生活。二是扩大优质消费品和服务供给。以放宽准入、业态融合为重点扩大服务消费，强化品牌引领、标准升级、新技术应用，推动商品消费扩容升级，打造一批带动面广、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。三是完善促进消费制度机制。清理汽车、住房等消费不合理限制性措施，建立健全适应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的管理办法，落实带薪错峰休假，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。四是强化惠民生、促消费政策协同联动。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，增加政府资金用于民生保障支出。

## 外卖平台“新国标”发布实施 聚焦突出问题为市场立新规

新华社记者 赵文君

电动自行车，被骑行者亲切地称为“小电驴”，近年来凭借轻便灵活的特点，成为不少人的出行首选。然而，闯红灯、骑车拍照、人行横道骑行等违法、违规、不文明骑行，也时常带来安全隐患。

时值“全国交通安全日”，新华社记者近日梳理多地交通安全案例，聚焦“小电驴”违规行驶常见的几类情形，采访执法司法人员，以案说法，筑牢出行安全防线。

**该担责就担责！摒弃“谁弱谁有理”惯性思维**

一些电动自行车骑行者无视交通信号灯，“横冲直撞”与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。这种情况下谁来担责？

今年初，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某路口，杨某某驾驶电动自行车闯红灯抢过路口时，与一辆正常行驶的机动车相撞，导致自己受伤，电动自行车和机动车不同程度受损。

随后，湖州市公安局织里分局交巡警大队认定，杨某某承担本次事故的全部责任，机动车驾驶员无责任。

事故发生后，机动车车主沈先生修车花了6367元。当沈先生拿着维修费用凭据和事故认定书找到杨某某时，杨某某却不认可事故认定结果，一口咬定自己是“弱势”一方，不愿赔付维修费用。

经多次催讨无果，沈先生向吴兴区人民法院起诉。法院经审理后认为，交警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认定结论并无不当，判决杨某某严格依据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承担责任。

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在未设置非机动车信号灯和人行横道信号灯的路口，非机动车和行人应当按照机动车信号灯的指示通行。”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常溪人民法庭副庭长蔡蓉说。

这个案件的裁判结果，摒弃“谁弱谁有理”的惯性思维，清晰体现了“谁违法、谁担责”原则，有利于引导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强化规则意识与风险意识，对构建权责清晰、安全文明的道路交通治理格局具有参考意义。

**边骑边聊“并排走”，机动车道“驶”不得！**

“两位同志，请停一下。”今年11月2日上午10点，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街头，王雨田警官拦下了两辆并排骑行在机动车道上的“小电驴”。骑车的两名女士不仅没有按道通行，还有说有笑，十分危险。

“不能占道骑行，更不能边骑边聊天，否则很容易出事故。”王警官一边告诫一边对她们处以罚款。

“这次给了我们一个教训，以后骑车一定会谨记遵守交规。”两位女士说。电动自行车“霸占”机动车道行

驶，或是随意变道等“任性”行为，让不少机动车驾驶人猝不及防。有人认为骑车占用机动车道没什么大不了，但這些被忽视的“小问题”，往往容易酿成大祸。

今年以来，沈阳共查处电动自行车占用机动车道行为2.1万余件，逆行5500余件——这些数字背后，都是潜在的事故。

福建福州永泰公安曝光占道、逆行、不按道行驶等违法行为；广东广州公安聚焦闯红灯、闯桥隧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，设置多个执勤点与巡控岗；山东菏泽公安在学校、商超等区域周边道路加大查纠力度……今年以来，全国多地开展非机动车不文明行为治理，守护车轮上的安全。

马路不是聊天室，更不是自家“客厅”。当每一位骑行者都能遵守规则，城市道路才能真正成为安全的通行空间。

**酒后骑行不可取！莫把生命当儿戏**

“您好，车停一下，测个酒。”今年11月12日晚，北京市朝阳区驹子房路辅路上，相继有电动自行车驾驶人被交警拦下“吹酒”。

有人可能会问，骑电动车为什么也要被查酒驾？不如先来看一件触目惊心的真实案例——

就在今年11月，北京市北五环外环辅路上清桥东侧，一男子驾驶电动自行车撞上马路牙子倒地，后经抢救

无效不幸身亡。经抽血检测，该男子血液内酒精含量达到269mg/100mL。

“电动自行车需要一定的平衡技巧来操控，而且车辆对骑行者几乎没有保护。饮酒后，人的平衡感会失调，增加了操作失误、自行摔倒或撞上固定物的风险。”北京市公安交管局朝阳支队安全监督管理中队中队长王泽地介绍。

近期，北京交警加强针对非机动车酒驾的路面执法工作，“不定时、不定点”持续开展夜查整治行动。11月15日，北京市公安交管局朝阳支队查获了3名酒后驾驶非机动车的驾驶员，对于血液酒精含量超过20mg/100ml，未达到80mg/100ml的驾驶人进行了批评教育。

据北京市交管部门统计，近年来非机动车事故亡人率呈现上升势头，占亡人事故总量的比例已超过三分之一。

“很多电动自行车骑行者都没有购买保险，事故发生后的财产损害赔偿、人身损伤治疗均没有保障。”王泽地说，请广大驾驶者遵守交通法规，文明骑行，平安出行每一步。

“小电驴”驮着无数家庭的幸福，加强管理是对群众人身财产安全的负责任之举。超速、逆行、闯红灯……狂飙的“小电驴”，可能成为马路“杀手”。便利出行，必须建立在遵守规则的前提下。切不可因其“小”，就忘记安全责任之“大”。

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

